

# 小小警务室 保障大平安

## 市司法局联合市检察院 举办2024年市检察院人民监督员业务培训

**本报讯** 为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扎实做好人民监督员工作,12月20日,市司法局联合市检察院举办2024年市检察院人民监督员业务培训。

市司法局党委委员、三级调研员张凤斌作培训动员讲话,他总结并肯定了2024年人民监督员工作开展情况,同时对人民监督员提出四点建议:一是充分认清人民监督员工作的重大意义,强化使命担当;二是坚持学习法律法规,提升监督本领;三是踊跃参加办案实践,积极建言献策;四是自觉遵守纪律规矩,认真履职尽责。

省司法厅人民参与和促进法治处二级主任科员陈松以《人民监督员制度理解与实践》为题,从人民监督员制度的定位与实践、人民监督员制度的运行和实践以及人民监督员制度的期许和展望等几个方面,深入阐述了人民监督员制度、监督范围和监督方式,案例丰富,讲解生动,参加培训的监督员纷纷表示受益匪浅。

培训会还通报了市检察院人民监督员年度考核结果,对年度考核优秀的人民监督员予以表扬。随后,2名优秀的人民监督员代表结合自身履职经历作交流发言,分享心得体会,提出了宝贵建议。

(程鹏文 党博浩)

## 长垣市检察院 注重从严治检 锻造过硬检察队伍

**本报讯** 今年以来,长垣市检察院认真落实上级关于“高质量检察管理年”工作要求,深入开展“高质量检察管理年”活动。

加强政治建设。该院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认真抓好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的学习,坚定拥护“两个确立”,坚决做到“两个维护”;深化人才强检战略,完善专业素能培养体系,突出政治素质的考察和综合能力的提升,践行“高质效办好每一个案件”的基本价值追求,推动检察队伍建设不断取得新成效、新进步。

持之以恒正风肃纪。该院把严的基调、严的氛围、严的措施贯穿队伍建设全过程,纵深推进全面从严治党,认真执行防止干预司法“三个规定”,确保每月每人填报重大事项记录,进一步对领导干部和干警插手、过问、干预案件办理的行为划出红线,设置禁区。

常态化开展廉政教育。该院每周五开展“周五讲纪律”活动,组织全体干警学习党纪法规、典型案例,观看警示教育片等10余次,做到警钟长鸣;常态化开展干警思想动态分析,应谈尽谈,及时掌握干警思想动态。

落实“三提示、一通报”检务督察机制。该院认真开展检务督察工作,持续强化纪律作风,打造政治过硬、本领高强、作风优良的检察队伍。

(王丽 姜雪梅)

## 延津县法院 调解千万元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案

**本报讯** 近日,延津县法院调解了一起本诉、反诉标的额超千万元的建设工程合同纠纷案件,不仅成功化解了当事人之间的矛盾冲突,还为当事人节省了高额的鉴定费用,切实减轻了当事人诉累,有效实现了“案结、事了、人和”的良好效果。

原告公司与被告公司签订建设项目施工合同,合同签订后,原告遂即组织人员进驻案涉工地加班加点进行施工,切实履行了合同义务,并均已竣工验收合格,且案涉工程早已交付被告。但被告却违反合同约定,拒不依照案涉工程施工进度按时足额支付工程款。其间,原告曾多次催要,但被告总以各种借口予以推拖,迟迟不支付拖欠原告的工程款,严重侵害了原告的合法权益。为此,原告将被告诉至延津县法院,要求被告支付原告工程款合计817.39万元及利息,返原告工程质量保证金155万元,且原告向法院申请了诉前保全。

被告称原告在报送的结算书中高估冒算,将管理不到位引起的工程量损失、未施工部分、总包未支付的款项都作为依据计入结算金额,被告为了审核,增加了大量核算成本,遂提起反诉,要求原告支付违约金500万元,该500万元违约金从上述工程款中予以扣减。以上本诉、反诉诉讼标的额高达1000多万元,在提出反诉过程中,被告向法院申请了诉讼保全,双方矛盾一度激化。

因该案标的额较大,案情复杂,且双方矛盾激烈,承办法官从受理案件开始便十分重视,进行了庭前的证据交换环节,听取了原、被告之间的意见,认真归纳双方争议焦点,并多次耐心疏导双方当事人情绪,认真梳理问题症结,结合法律规定积极引导双方就争议问题寻求利益“平衡”。

持续跟进,挖掘司法监督“深度”。该县采取“监督+服务”模式,公开监督举报电话,对群众反映的问题进行协调监督,指导乡镇执法队及时纠正违法行为。该县通过网络培训、集体学习、模拟执法、观摩交流等方式加强素能建设,今年开展执法监督人员常态化培训6次,举行“大比武”活动4次。此外,该县还通过编制指导案例,做到监督一案、警示一片,提升执法监督人员的实战能力。

多头发力,加大执法监督“力度”。司法所对日常监督及多渠道收集到的问题下发通报或意见书,要求限期整改,对涉及重大问题或不纠正的报县司法局,启动行政执法监督程序。该县今年共制发各类问题通报5次、意见书5份,发出行政执法监督决定书3份。

下一步,获嘉县将积极探索行政执法协调监督新思路,新举措,广泛收集行政执法监督工作的意见和建议,充分发挥司法所的职能作用,切实推进基层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

(苏清涛 张珂瑜 文/图)

## 两车相撞一人被困 长垣消防紧急救援

**本报讯** 近日,两车在长垣市孟岗镇二郎庙附近大堤上相撞,一名司机被困车中,现场情况十分紧急。长垣市消防部门接到报警后,立即赶赴现场救援。

为防止发生二次事故,消防救援人员到达现场后,立即对事故路段进行警戒,疏散周围车辆、人员,以确保安全。经勘查发现,一辆轿车和一辆货拉拉面包车相撞,因遭受巨大撞击,导致货拉拉面包车翻滚到了堤沟,驾驶员被困在车内无法脱困。

鉴于现场的实际情况,消防救援人员迅速制订救援方案,对车辆实施破拆。由于车辆相撞严重,驾驶员被困于下路路段,给救援增加了难度。为防止车辆发生再次侧翻,消防救援人员采取了支撑措施,同时,在保证被困人员不受二次伤害的情况下,对其进行破拆救援。消防救援人员一边安抚驾驶员情绪,一边把前挡风玻璃以及被困人员旁边的阻挡物清理出来,随后利用破拆工具对驾驶员被困位置进行扩张,增大救援空间。经过15分钟的紧张救援,被困驾驶员被成功救出,并被等候在现场的医护人员送往医院进行治疗。

消防救援人员温馨提示:冬季大雾天气增多,开车时一定要注意安全。

(杜志浩)

小小的警务室,看似平凡,却承载着整个社区的安宁与和谐,成为群众心中最坚实的安全堡垒。

长垣市南蒲街道共有两个警务室,分别是宛人新城警务室和阔寨社区警务室。宛人新城警务室位于长垣市南蒲街道医疗器械交易中心,下辖16个行政村、8个居民小区,户籍人口23661人,暂住人口2875人,注册企业234家。阔寨社区警务室位于长垣市南蒲街道向阳路与至德路交叉口,下辖6个行政村、27个居民小区、5栋写字楼,常住人口45554人,暂住人口780人,注册企业963家。两个警务室自成立成立以来,积极践行新时代“枫桥经验”,将守正创新的理论融入日常工作,坚持以群众路线为主导,以科技手段为辅助,服务辖区群众,严格社区各项管理,取得了良好的社会效果。

为解决群众办实事“最后一公里”问题,两个警务室分别开展了24小时自助服务,办证群众可以在24小时自助一体机上根据文字语言提示自行操作办理居住证申领、补领,身份证补领、换领,新生儿登记,死亡销户等业务,通过自助受理既让群众享受到了出门即办的便捷,也缩短了办事等候时间,全面提高了群众的政务服务体验,满足了多元化的服务需求。

为做到矛盾不上交,南蒲派出所积极推动“公调对接”,联合南蒲司法所建立调解室,与警务室建立“警社共建”调解工作机制,推行矛盾纠纷“三色预警”制度和社区民警就近接警制度,发现矛盾纠纷不等群众报警,社区民警第一时间介入,力争源头上化解,打造矛盾纠纷化解全流程链条。

鉴于近年来电信诈骗犯罪频发的特点,两个警务室积极开展反电信诈骗宣传活动。通过悬挂宣传横幅,发放宣传单,组织辖区内沿街门店、三级消防单位等场所员工及群众进行反电信诈骗宣传等方式,向群众普及电信诈骗的手段和预防方法,提高了群众的警惕性,有效减少了电信诈骗案件的发生。

在巡逻防控方面,两个警务室加大对重点区域和时段的巡逻力度,增加了巡逻频次。无论是白天的繁华街道,还是夜晚的寂静小巷,都能看到民警巡逻的身影。他们时刻保持警惕,及时发现和处理各类安全隐患,有效遏制了违法犯罪活动的发生。此外,两个警务室还与社区居委会、物业等部门密切合作,形成了治安防控的强大合力。通过建立健全信息共享机制,及时掌握社区的治安动态,做到早

## 化解矛盾纠纷 促进邻里和谐



在全市公安机关冬季行动中,市公安局卫滨分局中同街派出所田园警务室社区民警马清良积极强化矛盾纠纷排查化解工作,做到发现一起化解一起,为构建平安和谐社区作出了贡献。图为马清良联合社区干部与辖区群众谈心,了解民情。

## 卫滨警方帮群众追回钱款获赠锦旗

**本报讯** 自全市公安机关冬季行动开展以来,市公安局卫滨分局南桥派出所严格按照上级公安机关部署要求,在依法打击犯罪的同时,坚持“小事不小看、小案不小办”原则,积极为群众办实事、办好事,赢得了辖区群众的一致好评。

“我以前从来没有报过警,没有和警察同志打过交道,这次报警后,没想到警察同志这么热心,连续工作两天,把我的钱款全部追回,令我非常感动。”12月19日,室外寒气逼人,南桥派出所接警室内却暖意融融,辖区求助群众王女士来到派出所,将一面印有“人民警察为人民、排忧解难暖人心”的锦旗送给该派出所民警王海燕,对其一心为民着想,真心实意为民办事表示感谢。

原来,12月16日下午4时许,正在值班的民警王海燕接到王女士的报警求助。王女士称其在某公司担任会计,工作时因疏忽大意将5000余元账款错转了账户,网银也无对方联系方式,求助警方帮助追回钱款。

民警王海燕、辅警庞争了解有关情况后,立即带领王女士查询对方银行联系方式。当民警几经周折与对方联系上后,对方却拒不配合,声称没有人转入钱款,并质疑民警的身份。

12月17日上午,王海燕用派出所的固定电话再次与对方联系,采取讲道理、明是非的方式与对方沟通,并通过短信形式积极做对方的工作。晚上8时30分许,经过王海燕不厌其烦地多次与其沟通,对方迫于压力,最终将全部钱款退还给了王女士。

王女士收到钱款后十分激动,连忙将这一情况告诉了王海燕,并表示一定登门感谢,于是出现了送锦旗的一幕。

(吕永强)

## 加大对因案致困妇女的司法救助力度

**本报讯** 今年以来,原阳县检察院认真落实“检护民生”专项行动部署,深入开展“关注困难妇女群体、加强专项司法救助”活动,加大对因案致困妇女的司法救助力度,取得了良好的效果。该院共办理司法救助案件23件,发放救助金22.62万元。其中,救助困难妇女21人,发放救助金19.42万元。

内外联动扩大司法救助线索来源。对内,该院建立“一盘棋”推进司法救助工作格局,刑事检察部门在办案过程中及时发现并移送救助线索,控告申诉部门重点排查故意伤害、强奸、猥亵妇女等案件,开通绿色通道优先办理;对外,该院注重加强与妇联、残联、民政等部门的沟通协作,常态化进行信息共享,主动筛查司法救助线索30条,确保及时发现符合救助条件的困难妇女。

上下联动解决司法救助资金难题。该院发挥控告申诉部门一体化办案优势,对辖区内有重大影响且救助需求较大的案件,主动提请上级院进行联动救助。如该院办理的安某明国家司法救助案,其子系一故意伤害致人死亡案的被害人,安某明夫妇失去主要经济来源,生活陷入极度困境。该院开通绿色通道优先办理,三级检察院联合救助,及时发放司法救助金7.2万元,缓解了安某明夫妇的生活困境。

多元帮扶延伸司法救助效果。该院坚持司法救助与社会救助有机衔接,主动协调民政、妇联、工会、乡镇(街道)等部门,为被救助妇女提供心理咨询、职业技能培训等帮助,实现“单一救助”向“多元帮扶”转变。如该院办理的李某春国家司法救助案,该院积极协调民政、乡村振兴等部门为被救助妇女及其家庭成员办理低保,安排公益性工作岗位,并通过定期回访督促各项帮扶措施落实到位,真正做到了既救助当下,又保障长远。

(复兴宇)

## 获嘉县 “五个维度”推进乡镇综合行政执法协调监督试点工作

**本报讯** 今年以来,获嘉县从“五个维度”推进全县乡镇综合行政执法协调监督试点工作,切实打通行政执法监督“最后一公里”,有力促进了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

机制先行,构筑执法监督“厚度”。该县印发《获嘉县乡镇综合行政执法协调监督试点工作实施方案》,确定亢村镇为试点,其他乡镇参照执行;明确监督内容、程序、方式,理清权责边界,规范监督管理;设立乡级监督机构,在全县11个司法所设立行政执法协调监督办公室;建立统一工作文书,提供文书参考模板9个,设置工作流程3个,为综合行政执法协调监督提供了有力支撑。

全面参与,拓宽执法监督“广度”。该县强化证件管理,司法所对乡镇申领证件和年审把关,定期收回注销证件。今年,司法所共初审执法证件54个,提请注销证件60个。该县围绕行政执法“三项制度”,实行“双随机一公开”检查等方面,确定4大类19项监督内容。司法所不定期对乡镇行政执法案卷进行监督,今年共开展全县案卷评查活动2次,评查处罚案卷33本,查摆问题20余个。

内外联合,提高执法监督“精度”。该县以“乡镇司法所+县局法制部门”为载体,组织“伴随式”执法、专项督察等活动,今年共开展监督活动11次,收集通报问题20余个。结合“送法进企



图为获嘉县乡镇综合行政执法赋权事项评估会现场

业”活动收集意见建议,共走访企业33次,收集执法问题线索和意见建议22条。此外,该县还通过行政执法评议方式收到企业和群众反映的问题6个,向执法单位反馈问题6个,均整改落实。